

《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資源增值計劃》小冊子

資源增值報告 -- 香港藝術發展局

按「資源增值計劃」節省的款項總額為 225.9 萬元，相當於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需進行資源增值的經常基線開支總額的 2%。該筆款額包括兩部分，一部分是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通過提早推行該計劃而節省的 114.1 萬元，另一部分是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額外節省的 111.8 萬元。

類別	百萬元	資源增值措施	確保服務質素的措施
資助金	2.25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重訂藝術資助政策，以改善成效。	<p>在資助金減少後，香港藝術發展局藉以下措施維持目前的服務水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該局更主動和積極地自行籌辦計劃。主導計劃與其資助金的比率，預料會由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的 1.08，增至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的 1.38。由於這些計劃都是由香港藝術發展局提出的，該局可確保計劃取得成效並能達到所訂的目標。由於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實施一年資助計劃、多項目資助計劃和資助轉撥計劃，該局積極支持那些成績記錄經核實的藝團進行長遠而健全的發展和有成效的工作。該局及獲資助機構可就多項活動而非個別項目申請及評估資助金，因此會節省寶貴時間和資源。
總額	2.259		

註

資助金 即支付予非政府機構的款項，以資助這些機構的經常開支。